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千瑜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303
傳真：03-8462782
電子信箱：an0721gel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0900547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年度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回應委員招募實施計畫
(376550000A_109005471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109年度綠色學校夥伴網絡回應委員」招募
實施計畫書(詳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2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900429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升綠色學校夥伴網絡網站環境教育文章提報品質，招募專業及熱忱之現職及退休教師擔任無給職回應委員，請有意願者於109年4月30日(星期四)前線上填妥「教育部綠色學校學校夥伴網路回應委員報名表」，線上表單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JMvVXYyp8NWxEtgj7>。
- 三、另本計畫回應委員需參加教育部於109年召開之培訓工作坊，以充分了解提報回應制度，並培養回應評分之能力，新進委員若未出席工作坊恕無法任用。
- 四、回應委員招募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案承辦單位環資國際有限公司詹佳樺小姐，電話：02-6630-9988#11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109/03/24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